

## 國內經濟金融日誌

民國 94 年 1 月份

- 1 日 △台北銀行與富邦銀行正式合併成立「台北富邦銀行」，為民營銀行與公營行庫合併首例，並成為國內第二大民營銀行，僅次於中信銀行。
- 3 日 △金管會檢查局表示，未來將對金融機構加強專案、機動性檢查，並規劃成立機動組，針對可疑案件，動用搜索權。
- 6 日 △金管會核准花旗集團發行安信信用卡應收帳款受益證券，預計發行金額為新台幣 37.6 億元，為我國首件信用卡債權證券化案件，亦為首件採用主信託架構發行的證券化案件。
- 24 日 △行政院核定雲林離島工業區石化及鋼鐵廠投資案，台塑鋼鐵廠與中油公司將各投資 1,373 億元與 3,680 億元，該投資案為國內近年來最大的民間投資案，合計總金額達 5,053 億元。
- 27 日 △金管會宣布自 94 年元月起，禁止金控董事長、總經理，兼任非金融事業董事長、總經理，投資公司及創投事業也在禁止之列。  
△台開信託標售 12 家信託分公司的銀行本體部分，由日盛金控子公司日盛銀行以台開信託賠付 60 億元的條件得標，為民間機構採取金融重建基金賠付模式標售之首例。
- 28 日 △中央銀行宣布，銀行可對國、內外法人辦理外匯信用違約交換及外匯信用違約選擇權業務，以降低銀行風險。
- 31 日 △金管會證期局宣布，國內核准推介的境外基金投資香港 H 股和紅籌股之比率，從現行 5%調高至 10%。

民國 94 年 2 月份

- 3 日 △金管會查獲菲律賓首都銀行在台分行重大舞弊案，經理人挪用資金掏空 266 萬美元，金管會要求菲律賓首都銀行更換台北分行負責人，並處以新台幣 500 萬元罰鍰，創下內控問題最大罰鍰金額，也是監理機關首度要求外銀更換在台負責人。  
△財政部發布函令指出，公司股東如果在除權日前，選擇放棄股利，得免課徵個人所得稅。

- 4日 △經濟部工業局決定，以租賃方式取得 TFT-LCD、半導體等科學工業自國外進口國內無產製之機器設備，也適用免關稅及營業稅的規定，藉以大幅降低科學工業取得機器設備的成本，並活絡設備租賃市場。
- 16日 △行政院會通過「所得稅法修正草案」，取消軍人與國中、小學以下教職員薪資所得免納所得稅規定，以符合租稅公平原則。
- 20日 △財政部決定自本年8月1日起，國外片商提供影片供我國企業做放映等使用，若我國企業享有可重製使用或再授權他人使用的權利，國外片商取自我國企業支付的所得，應屬權利金收入按20%課稅。
- 22日 △證期局為降低證券商投資風險，修訂證券商管理規則等相關條文，將證券商類交叉持股上市公司的風險係數由15%提高為30%，上櫃股票由20%提高為40%。
- 25日 △金管會宣布，核准板信銀行合併嘉義市第一信用合作社。

#### 民國94年3月份

- 1日 △股價升降單位調整新制（股價上下跳動區間縮減）正式上路，市場交易順利。
- 3日 △金管會宣布進一步放寬兩岸金融業務往來限制，例如對大陸台商授信限額、對大陸匯出款項目及到大陸設辦事處等。  
△金管會公布「金融機構合併法修正案」。
- 8日 △金管會首度核准銀行開辦「黃金、白銀」借貸業務，由南非標旗銀行拔得頭籌。
- 9日 △中央銀行修訂「銀行業辦理外匯業務管理辦法」，即日起郵局可開辦簡易外匯業務。
- 10日 △國內第一檔不動產信託基金（REITs）「富邦1號」掛牌，單日周轉率近12%，創下受益憑證上市交投以來最熱紀錄。
- 24日 △中央銀行理監事會議決議，央行重貼現率、擔保放款融通及短期融通利率各調升0.125個百分點，分別由年息1.75%、2.125%及4.0%調整為1.875%、2.25%及4.125%，自3月25日起實施。
- 30日 △經建會邀集財政部與經濟部研商最低稅負制度，達成部分共識，擬於6月底前定案。